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0〕11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周京锋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、天目湖生命康原、现代农业产业园管委会（指挥部）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周京锋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；

王 亮同志任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；

王龙见同志任市行政审批局副局长。

挂职时间1年，挂职期满职务自行免除，不另行文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 送：市委各部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8月25日印发
